

A

同意公开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分局

秀山公安函〔2022〕86号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关于县政协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第216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尊敬的陈林委员：

首先感谢您对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出城交通拥堵问题的提案》（第216号）已收悉。经与县交通局共同研究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拓宽道路新建红绿灯

平凯武营路段交汇口道路全长约 150 米，项目拟按一级公路技术标准扩建，双向四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目前县交通局已委托设计单位完成施工图设计，正进行方案优化。县公安局将加强与道路建设单位的对接，按要求执行《重庆市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五同时”的要求，配套规划建设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线等交通安全设施，交通安全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道路，不得投入使用。

二、加强指挥疏导

县公安局已安排警力在平凯武营路口定点执勤，指挥疏导交通。同时，在 319 线与外环线交汇路口，设置了约 1000 米的中央隔离护栏，引导车辆右转绕行。同时在早晚高峰时间段设置固定高峰岗，采取高峰时段疏堵保畅，平峰时段整治交通违法的常态化管理机制，加强对平凯武营路段的路面管控。

三、加强路面管控力度

县公安局积极联合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平凯派出所对平凯武营路段开展常态化的联合执法整治，围绕占道经营、乱停乱放、二三轮电动车抢道、逆向行驶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加强路面查处的力度。通过喊话、拖移、现场查处等方式营造严管重处的整治氛围。同时，将依托智能化交通管理措施，完善视频巡查制度，每天开展视频巡查，一旦发生交通拥堵或交通秩序混乱等影响道路通行等情况及时开展疏导。

四、加强交通安全宣传

通过多种措施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一是依托“双微”平台、秀山网、秀山百姓网等媒体开展不系安全带、驾车接拨电话、酒(醉)驾、闯红灯等突出交通违法的典型案例曝光。通过以案说法，报道交通违法整治新闻，形成震慑效果。二是结合“进家庭、进驾校、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等“七进”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专题讲座、播放宣传片，扩大社会面的交通安全宣传。三是不断建设和完善农村、社区、汽车站交通安全宣传阵地，以更丰富的形式和更完善的硬件设施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此答复函已经熊勇政委审核，并经县政府分管领导刘涛副县长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通过填写回执及时反馈我们，以便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

此函。

秀山县公安局

2022年7月12日

(联系人：李小朦，联系电话：76666676)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办公室

2022年7月28日印发